

教育部
數位人文跨域人才智慧領航計畫
課群計畫書

學校：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單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目錄

一、計畫目標	4
1. 計畫願景.....	4
2. 培育目標.....	4
3. 核心議題領域.....	4
4. 素養普及策略.....	4
二、跨域課群	4
1. 課群運作模式.....	4
2. 課群規劃.....	4
3. 課程地圖.....	4
4. 科技技能.....	4
5. 課程大綱.....	4
三、共授課程	4
1. 教師背景.....	5
2. 共授事實.....	5
四、學生實作	5
1. 學生實作.....	5
2. 實作評量.....	5
3. 數位人文素養.....	5
五、社群研習	5
1. 社群組織.....	5
2. 研習活動.....	5
六、計畫團隊	5
1. 計畫團隊.....	5
2. 運作機制.....	5
3. 優化策略.....	5
4. 績效指標.....	5
七、行政支援	6
1. 推動措施.....	6
2. 永續策略.....	6
3. 擴散策略.....	6
4. 應變措施.....	6
5. 素養調查.....	6
八、其他特殊表現	6
1. 學術研究.....	6
2. 展演競賽.....	6
3. 向下扎根.....	6

4. 配合經費	6
5. 績效表現	6

以下為計畫架構與撰寫方向指引。內文以此段為格式依據。大標架構為審查項目，建議盡量依據指引撰寫。精簡提要，清楚陳述為佳。

一、計畫目標

1. 計畫願景

各校數位人文發展特色。

2. 培育目標

課群核心重點價值規劃、主要智慧科技應用與數據分析技能培訓、人文內涵與素養能力等。

3. 核心議題領域

申請之主要議題領域與規劃說明。

4. 素養普及策略

課群中至少一門課程須為校通識、院級以上必修或必選修課程配置，以及推動為全校性素養能力的策略。

二、跨域課群

1. 課群運作模式

課群籌組(搭配既有或新開課程、學程)、運作機制(窗口與聯繫管道、課群會議)、修業要點(修讀課群之基本要求、學分數)、修業完畢之認證制度、創新作法等。

2. 課群規劃

應說明課群與各課程之主要修課對象、預期人數等。課群中之課程於計畫通過、開課前，須經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

3. 課程地圖

以課程地圖呈現課群整體規劃與關聯性，須搭配校級課程地圖繪製，呈現課程開設年段、順序、主要培養能力等，符合計畫目標與預期效益。

4. 科技技能

課程之主要培育智慧科技應用及數據分析技能，與計畫目標相符。

5. 課程大綱

各單元需敘述完善且彼此呼應，含學習內涵、教材教法、評量方式等。

三、共授課程

1. 教師背景

課程主授教師、共授教師之專業背景能夠達成課程目標及課程之跨領域性。

2. 共授事實

課程共授教師具共同參與課程設計與操作事實，共授時數占課程1/3(含)以上。各教師在教學進度中的授課比例合理。具共授事實之課程數量逾課群數量80%。

四、學生實作

1. 學生實作

學生實作主題具跨域合作特性、創新概念或實務需求，亦須具備科技應用與人文內涵展現。

2. 實作評量

課程之學生實作評量方式多元、合理，並反應課程目標。

3. 數位人文素養

學生之數位科技與人文素養之學習成效驗證方法與預期結果。

五、社群研習

1. 社群組織

教師與學生社群之組織與運作機制。

2. 研習活動

相關專業成長研習活動之規劃。

六、計畫團隊

1. 計畫團隊

主共授所有團隊教師之專長、分工與合作機制促進課群的發展與實施。

2. 運作機制

計畫對助教或教師培訓、輔導，課群教師共備機制。工作期程合理規劃。

3. 優化策略

具體且可行之課程品質動態優化機制。

4. 績效指標

工作目標、期程與績效指標完成進度清楚完善。

七、行政支援

1. 推動措施

學校對計畫執行之行政及教學支援，如特殊獎勵措施、自學實施辦法等。

2. 永續策略

學校對計畫永續發展與推廣規劃之支持，校內既有資源與其他計畫互動、公私部門跨單位資源爭取與整合等。

3. 擴散策略

成果推廣與計畫影響力擴散之作為，以團隊外教師與課程影響、面對高中向下紮根、國際合作等。

4. 應變措施

受疫情或外力影響之計畫執行應變措施規劃。

5. 素養調查

推動素養調查、提高填答率之策略規劃。

八、其他特殊表現

1. 學術研究

教師於數位人文領域之相關專業學術研究、研習、與成果發表。

2. 展演競賽

師生參加展覽、演出、競賽、認證等相關數位技能與人文作品之既有成就與未來規劃。

3. 向下扎根

學校將數位人文的價值、重要性、概念向高中端推廣之活動規劃。

4. 配合經費

5. 績效表現

已獲第二期數位人文創新人才培育計畫（以下簡稱「第1週期計畫」）補助者，應於計畫書內說明第1週期計畫課群執行成果、亮點及可再予調整精進之項目，並以對照表呈現第1週期課群與本次申請課群之規劃、執行方向之差異、調整原因與精進作法。本次申請之課群或課程與第1週期計畫重覆者，其內容（如課程地圖、課程大綱、教學方法、課程活動設計等），應翻新至少三分之二以上。